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杜思慧
電話：037-559682
傳真：037-559974
電子信箱：claire1667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苑裡鎮山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1009165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59034_111D2029676-01.pdf、111D059034_111D202967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第3次修訂之「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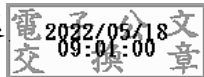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27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修訂重點為上開參考指引第五點課程與評量之(二)課程實施，學校對於疫情期間實施居家線上教學，對於「教師在校，學生在校及居家」、「教師居家(健康情形可進行遠距教學)，學生在校及居家」、「教師、學生同時居家」等3種情況，宜先規劃彈性作法(詳如附件)。
- 三、請學校依本指引修正及積極落實學校線上教學計畫，並將修正後之線上教學計畫掛載於學校網頁周知教師、學生及家長。
- 四、相關線上教學資源可參考教育部教育雲「公私協力線上教學便利包專區」(網址：<https://cloud.edu.tw/>)、教育雲「教育媒體影音專區」(網址：<https://video.cloud.edu>。



tw/video/), 及公視OTT影音平臺(網址: <https://www.ptsplus.tv/channel/20>)。

正本: 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

副本: 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